

证券代码：835351

证券简称：智恒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（二）变更方式

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通过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，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，由李贵生、李骁韬变更为李贵生、李骁韬、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，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：

1、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：李贵生、李骁韬、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；

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

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

3、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：否

二、变更后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合伙企业填写

企业名称	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实际控制人名称	李贵生
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	执行事务合伙人
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设立日期	2015年5月26日	
实缴出资	600万元	
住所	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达道路68号华兴广场三区204单元	
邮编	350000	
所属行业	企业投资管理	
主要业务	企业投资管理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10334515163XM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	不适用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不适用

(二) 自然人填写

姓名	李贵生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董事长兼总经理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用于水务行业的智能远传抄表及软件系统的研发、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福州市台江区达道路68号华兴广场五楼3区23号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无	不适用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姓名	李骁韬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董事兼副总裁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用于水务行业的智能远传抄表及软件系统的研发、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福州市台江区达道路 68 号华兴广场五楼 3 区 23 号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无	不适用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三、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贵生，为李贵生实际控制的合伙企业。

2019 年 5 月 14 日，李贵生、李骁韬与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。福州台江区贵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承诺成为李贵生、李骁韬的一致行动人，同意在公司的事务决策（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、提案权、提名权等、及其他有关经营决策）时，与李贵生、李骁韬采取一致行动。

本次一致行动人协议签署后，实际控制人李贵生、李骁韬及其一致行动人贵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48.47% 的股份，上述协议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。公司将继续规范运行，并进一步提升整体经营效率、提高盈利能力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，履行股东职责，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
(二)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(三) 限售情况

不适用

(四) 其他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

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6日